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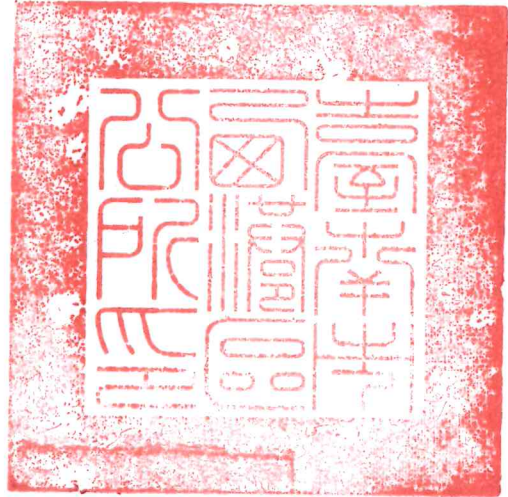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西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所社字第1070793458號

附件：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居民蔡佳典君於107年11月19日病逝，目前無家屬辦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蔡佳典君（身分證字號：D101222960，民國27年8月2日出生，設籍臺南市西港區劉厝里8鄰劉厝110之3號）大體暫存臺南市殯葬管理所南區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麗娟